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云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DCH-FW-2025769

采 购 人：国家大剧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鼎传鸿（北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6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2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DCH-FW-2025769

2.项目名称：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云服务采购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158.15 万元

4.采购需求：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包含多项核心业务。平台的支撑环境基于云服务构建（以下简称“云服务”），为保障云服务的稳定高效，持续为平台提供有力支撑，需要专业化的运维团队提供云服务，以及对云服务进行维护和管理，内容包含基础服务，配置管理、系统监控、定期巡检、系统调优、故障处理、运维保障等。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9 月 22 日至 2025 年 9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00 至 9:3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南门 A 座 1 层第二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次采购活动中扶持监狱企业、中小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支持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以及财政部和北京市相关文件的规定。

2.本项目采用“**线上获取文件+线下投标**”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自行编制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下投标。

2.6 提交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内，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招标文件要求的地点。

2.7 线下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地点进行线下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国家大剧院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2 号

联系方式：6655065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鼎传鸿（北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 A 座 1 层 EF 室）

联系方式：010-6832989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文娟、纪志达、董徽、张峰

电 话：010-68329898

邮 箱：zdchzbgs@126.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1.2	进口产品	是否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 □是，本次采购项目中的_____已办理进口论证及审批，可以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其余标的仅限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 ■否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tr><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tr><td>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云服务采购项目</td><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tr></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云服务采购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云服务采购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万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1、如投标人采用汇款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须不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投标人单位账户一次性汇入（请在汇款时注明“ZDCH-FW-2025769”）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账户信息如下），并将银行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密封及送达。 开户名（全称）：中鼎传鸿（北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开户银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银行账号：8016 1000 0000 5407 开户行号：781100050033。 2、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保函的有效期应当覆盖或者超过投标有效期。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 （1）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的； （2）除因不可抗力或本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供应商擅自放弃中标的； （4）供应商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1 份；副本：5 份；电子版：1 份。 注：电子文档为全部投标文件正本的扫描件（彩色）。格式采用 PDF 格式，载体形式为 U 盘。并在载体上注明项目名称、包号及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应对正本投标文件纸质版与电子文档的一致性、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如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份数递交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服务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随机抽取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书面形式线下送达。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中鼎传鸿（北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业务部 联系电话：010-68329898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5号（鸿儒大厦南门A座1层EF室）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标准如下：收取标准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执行。 缴纳时间：中标供应商应当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



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



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建议按 A4 幅面装订，并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逐页标明页码。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为保证投标文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影响评审，建议投标人将投标文件胶装成册。
- 10.3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4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



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投标人应当准备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____份（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 14.3 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单位公章，除特殊标注外，公章是指在公安部门备案的单位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均不予认可，仅加盖骑缝章不予认可。
- 14.4 为了便于评审及区分，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的书脊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所投包号（如有）。投标文件的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复印件应清晰整洁。
- 14.5 对投标文件进行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修改的每一处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有效，否则不予认定。
- 14.6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7 投标时投标人必须将投标文件密封递交：正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副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电子版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各密封袋/箱正面须分别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投标人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
- 14.8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当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包装袋/箱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正本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 14.9 投标人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同时投标文件正本中也应附有此表原件。否则其投标无效。**
- 14.10 投标人须将“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盖章复印件或保函原件等非现金形式原件）单独密封，并在包装袋/箱上标明“投标保证金”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 14.11 在第 14.7、第 14.8、第 14.9、第 14.10 规定的及其他有关包装袋/箱上均应当：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号（如有）和“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在包装袋/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 14.12 拒收情形：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内，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 15.2 拒收情形：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撤回投标的通知，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应当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7.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宣读。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3 开标过程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证明文件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投标人是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应提供投标人及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须同时提供：①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文件；②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文件；③投标人所属法人/其他组织授权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授权材料；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



		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1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2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3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



		的账户转出；
1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 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8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



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价指标和分值		
1	商务部分 (15 分)	管理体系	9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的，得 3 分，最多得 9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得 0 分。 （提供上述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类似业绩	6	投标人提供近 3 年（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承担的类似或同类服务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 每提供一个符合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指：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首页、金额页、主要内容页、盖章页。
2	技术服务部分 (75 分)	产品重要功能满足情况	46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针对第五章采购需求 5、服务要求全部产品的一般技术指标（即未做“★”或“#”标记的指标）中有一项或多项负偏离的，将被视为不满足本次采购的基本功能要求，不再考虑重要功能的响应情况，直接记 0 分。 供应商全部所投产品的全部一般技术指标（即未做“★”或“#”标记的指标）均为正偏离或无偏离的前提下：每有一项“#”指标正偏离或无偏离的，得 2 分，满分 46 分。
		服务方案	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方案进行评价： 投标人应针对该项目的服务需求提供的技术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对项目目标、需求，设计方案，总体框架清晰，体系架构设计合理，技术先进，易于管理和使用，有很好的扩展性和开放性。



				技术服务方案高度契合项目实际需求、详细、考虑全面，合理性、可行性、针对性强，对项目目标、需求，设计方案，总体框架清晰，体系架构设计合理，技术先进，易于管理和使用，有很好的扩展性和开放性，且相关方案切合实际情况，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5 分； 方案较完整、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强，提出初步的服务方案、实施思路、工作分配，且方案基本满足实际情况，较好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 方案较为粗略，未能结合本项目特点，仅仅是复制招标文件相关内容，合理性可行性较好、但针对性有所不足，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 分； 方案粗略或内容缺失较多，合理性、可行性不足，没有针对性，不确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 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运维保障方案	5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运维保障方案进行评价： 投标人具有完善的系统服务保障体系、应急保障方案和重点时期保障服务方案，运维保障方案措施科学性强、合理、全面可行，得 5 分； 投标人具有较完善的系统服务保障体系、应急保障方案和重点时期保障服务方案，运维保障方案措施科学性一般，基本合理，可行性较强，得 3 分； 投标人的系统服务保障体系、应急保障方案和重点时期保障服务方案较差，运维保障方案措施科学性较弱，不合理，可行性较弱，得 1 分； 未提供运维保障方案、应急保障方案和重点时期保障服务方案的，得 0 分。
		项目管理	4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计划、质量控制、人员安排、



		方案		风险控制等。）进行评价： 提供有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的项目管理方案，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能够及时有效的管理项目实施计划、质量控制、人员安排、风险控制，可保证工作顺利进行，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4 分； 方案较详细、较合理，并具备较为全面的实施计划、质量控制、人员安排、风险控制方案，有一定的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 3 分； 方案有缺陷或无法保证项目顺利进行：得 1 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人员配备方案	15	综合考虑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组建的项目团队情况，包括项目经理及团队其他人员。 设有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团队，项目经理及人员配备合理，职责分工明确，专业性强且经验丰富，能及时响应采购人的服务要求：得 5 分； 设有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团队，项目经理及人员配备基本合理，职责分工不够明确；人员有一定工作经验，具备一定专业性，基本能响应采购人的服务要求：3 分； 设有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团队，项目经理及人员配备不够合理，职责分工不明确，经验和专业性有所欠缺，无法完全响应采购人的服务要求：1 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投标人保证在服务合同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能更换项目经理，并提供相关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 承诺函）加盖公章），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团队成员具有： （1）云技术认证，比如：阿里 ACP、华为



				HCIP 或同等能力及以上证书。 (2) 网络安全技术认证，比如：H3C NE-Security、华为 HCIA-Security 或同等能力及以上证书。 根据上述要求，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的，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提供上述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价格 (1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10。		
合计 100 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1.1 项目背景

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包含多项核心业务。平台的支撑环境基于云服务构建（以下简称“云服务”），为保障云服务的稳定高效，持续为平台提供有力支撑，需要专业化的运维团队提供云服务，以及对云服务进行维护和管理，内容包含基础服务，配置管理、系统监控、定期巡检、系统调优、故障处理、运维保障等。

1.2 项目目标

提供包括计算资源、数据库、网络、容器中间件等一系列服务组件，满足平台业务需求，进行统一协调，统一管控，达到高效率、高性能、可扩充和易维护的目标。

1.3 项目内容

1、基础服务

1) 网络服务

提供网络带宽、弹性公网 IP、ALB 负载均衡、SLB 负载均衡、NAT 网关、SSL-VPN、IPSEC-VPN 等系列服务。

2) 主机服务

针对大剧院的业务系统的需求，提供相应的 ECS 计算资源。

3) 存储服务

提供 OSS 对象存储及传统的 NAS 存储服务。

4) 数据库服务

提供业务系统的数据库服务，如 PolarDB、MYSQL、REDIS 等。

5) 其他服务

必要的相关配套服务。

2、配置管理

根据业务的实际需要，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设置，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升级维护等。

3、系统监控



实时监控各服务的运行状态，并设定报警机制。

4、定期巡检

每月一次整体巡检，根据运行状况做出资源使用报告，并提出可调整优化方案。

5、系统调优

针对各应用的特点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优化处理，使各类支持服务在性能上满足业务需求。

6、故障处理

对平台的服务故障进行处理，解决突发问题，使持续稳定运行。

7、运维保障

1)项目服务期内建立专项服务团队负责对用户所提出的技术问题进行咨询解答。技术支持服务形式包括热线电话、网站、电子邮件和现场服务等，解决用户日常操作软件的遇到的问题，保证快捷、方便的为用户解决问题。

2)出现平台运行问题须在2小时内对业主所提出的要求做出反应，24小时内排除故障或到达现场给予技术支持。投标人应全年提供365天x24小时服务。

3)设立专门投诉电话，接受用户提出的意见。并应在接到投诉后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供投诉处理意见

4)在国家法定节假日，以及重要会议期间，投标人需提供专人保证维持系统的稳定、安全运行。必要时，根据用户要求提供现场值守服务。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服务地点：北京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按合同约定方式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

三、技术要求

1、投标人综合实力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ISO 9001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资质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服务团队和项目管理要求



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有完成类似项目的项目管理经验；须指定专职于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和核心技术人员；投标人须说明项目管理机构和人员组成，指定唯一项目经理，也是唯一与采购人的接口人，代表投标人全程负责项目计划、启动、实施、变更及运行维护过程的双方沟通和组织协调。

项目管理应严格遵循国家和北京市关于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的相关管理规定，技术和管理文档资料齐全。

项目组成员中至少有 2 人具备相关技术证书(如阿里 ACP、华为 HCIP 或同等能力及以上证书)、1 人具有网络安全技术证书(如 H3C NE-Security、华为 HCIA-Security 或同等能力及以上证书)。

★3、运维服务要求

项目服务期内应建立专项服务团队负责完成平台运行过程中出现所有技术问题的处理。

在国家法定节假日，以及重要会议期间，投标人需提供专人保证维持系统的稳定、安全运行。必要时，根据用户要求提供现场值守服务。

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业务系统现已在稳定运行，为保证剧院日常对外演出等活动，投标人在提供服务时需保证现有平台业务系统不中断，持续安全稳定运行。

（投标人针对“★3、运维服务要求”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 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资质要求

国家大剧院地处北京，互联网营销平台需部署在北京本地数据中心。互联网业务需实现全球访问，服务应具备国内（含港澳台）、国外多地区多数据中心的分布，同时数据中心在北京地区至少包含 2 个对外提供服务的数据中心（各数据中心的基础设施(电力和网络) 互相独立)，且提供的两数据中心之间通过光纤直连，跨数据中心(可用区) 间的网络延迟不超过 5ms，可实现同城双活。（投标人针对“★4、资质要求”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 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数据中心资源厂商需具备多项资质认证（详见表 2）

序号	资质要求
----	------



1	可信云认证	云主机服务可信云认证
2		块存储服务可信云认证
3		本地负载均衡服务可信云认证
4		全局负载均衡服务可信云认证
5		云分发可信云认证
6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7	安全认证	公安部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

表 2：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资质认证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5、服务要求

5.1 服务器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服务能力	单台主机 vCPU 可支持 ≥ 208 个 vCPU、内存支持 $\geq 3000\text{G}$;
		单台主机系统盘可支持 $\geq 500\text{GB}$ ，硬盘支持 ≥ 16 块;
		单台主机存储支持 $\geq 3000\text{K}$ IOPS、吞吐量 $\geq 1\text{G/s}$ ，单路随机写平均时延 $\leq 0.5\text{ms}$;
		单台主机在创建时支持设置多个网卡，并且可以设置不同的 IP 地址;
		支持实列休眠
2	#操作系统	主机提供主流的 Windows、Linux (Redhat、SUSE、Centos、ubuntu) 等操作系统，且均具备正版授权；便于后续根据业务情况选择合适的操作系统。



		主机系统盘支持 KMS 的默认 key 加密；
3	#自定义镜像	可指定用户预先配置好的镜像文件作为模板进行主机的创建，支持自定义镜像跨地域复制； 除公共镜像外，支持使用自定义镜像以及社区镜像；
4	管理功能	支持计算能力的弹性伸缩，可根据定时、周期或监控策略，增加或减少服务器实例； 支持通过 API 或 CLI 管控控制服务器。

5.2 硬盘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服务能力	单盘容量支持 $\geq 32\text{TB}$ ；
		容量可弹性配置； 单盘峰值 ≥ 128000 随机 IOPS，吞吐 $\geq 1000\text{MB/s}$ ；
		支持手动创建快照和按照策略定时自动创建快照，并按照设定的保留时长自动删除； 支持快照跨地域复制；
2	可靠性	提供块存储服务，提供三副本机制；
3	管理能力	支持卸载、挂载弹性存储盘操作； 支持手动创建快照以及对快照执行回滚操作。

5.3 共享带宽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网络接入	统一管理公网出口，统一管理和监控公网流量，提供电信、联通、移动的 BGP 多线接入；支持 eRDMA



2	公网带宽	支持在业务高峰期提升带宽，在业务低谷期降低带宽。
3	#计费模式	支持多种计费模式，如包周期, 按量计费固定带宽，95 计费，流量计费等

5.4 负载均衡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负载均衡支持 HTTP、HTTPS、TCP、UDP 协议；
		可按照指定规则对配置的主机进行健康检查，自动隔离异常状态主机，确保可用性；
		提供会话保持功能，在会话生命周期内，将同一客户端请求转发到同一台后端主机；
		提供多种转发规则，支持四层以及七层的负载均衡能力，满足不同业务场景的要求；
		支持在线平滑升级，承载能力和网络总带宽同步线性扩容；可与主机配合提供三层架构系统的弹性扩展；
		负载均衡支持具备 BGP 多线接入能力，覆盖主流运营商包含移动、联通、电信等；支持转发来自 IPv6 客户端的请求；
2	#性能	负载均衡单集群提供连接数支持 ≥ 1000000 ，新建连接数(CPS) 支持 ≥ 100000 ，每秒查询数(QPS) 支持 ≥ 50000 。
3	#访问控制	支持监听级别的带宽级限速，可设定不同的带宽峰值来限定后端不同应用所能对外提供的服务能力。

5.5 数据库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可提供支持 MySQL、SQL Server、PostgreSQL 等数据库引擎；提



		供数据导入、导出工具；
		提供容灾、备份、恢复、监控、迁移、性能监控分析、异常告警；
		主备模式下，主从节点自动同步数据，可以秒级切换到备节点；
2	#服务能力	支持 ≥ 90 核 vCPU，支持 $\geq 600\text{GB}$ 内存；
		数据库连接数支持 ≥ 150000 ；
		IO 带宽支持 $\geq 1.5\text{Gbps}$ ；
		MySQL 在分布式模式下，支持自动分库分表，在线扩容；
		数据库提供多种数据同步方案，满足单向、双向以及不同引擎间的同步。

5.6 Redis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支持主节点故障时系统自动进行秒级切换；
		提供数据库查询慢日志能力，提供数据库 SQL 语句分析能力；
		数据库支持分布式部署；提供读写分离能力；
2	#服务能力	扩展存储量支持 $\geq 3000\text{G}$ ；
		直连模式连接数支持 ≥ 2560000 ；
		总带宽支持 $\geq 2048\text{ (MB/s)}$ ；QPS 支持 ≥ 25600000 ；
		提供数据库优化手段，支持自身性能优化智能工具。

5.7 弹性伸缩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动态伸缩模	基于性能指标(如 CPU、内存利用率)，自动增加或减少主机实例；



	式	
2	定时伸缩模式	配置周期性任务，定时地增加或减少主机实例；
3	固定数量模式	支持“最小实例数”属性，让系统保持最小主机实例数量；
4	自动配置负载均衡	在增加或减少主机实例时，自动向负载均衡实例添加或移除相应的主机实例。

5.8 NAT 网关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服务能力	NAT 网关连接数支持 ≥ 100 万；
		转发能力支持 $\geq 50\text{Gbps}$ ；
		支持多线 BGP 接入；
		支持对不同出方向和入方向的控制。
2	#地址转换	支持公网地址转换：支持源地址转换；支持目的地址转换；支持多弹性公网地址；公网 NAT 网关会将所有访问 EIP 的请求都转发到目标云主机实例或 IP 上，目标云主机实例活内网 IP 也可以使用该公网 IP 主动访问公网； 支持私网地址转换：支持源地址转换；支持目的地址转换；私网 NAT 网关能够为虚拟私有网络内的云主机实例提供私网地址转换服务，使多个云主机实例可以通过中转私网地址访问您的本地数据中心 IDC 或其他虚拟私有网络；

5.9 SSL VPN 网关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服务能力	支持带宽 $\geq 150\text{Mbps}$ ， BGP 路由表支持的路由条目 ≥ 50 个，一个



		VPN 网关实例支持创建的策略/目的路由条目个数支持 ≥ 5 个；
		支持多个专有网络；支持网络组成的混合模式；支持安全组策略；提供虚拟防火墙功能；

5.10 对象存储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性能能力	提供 99.999999999%（12 个 9）的数据持久性；
		提供 99.995%的数据可用性；
		提供多线 BGP 接入运营商骨干网线路；
2	基本功能	提供可以选择成本更低、存储期限更长的低频访问存储、归档存储、冷归档存储作为不经常访问数据的存储方式；
		支持简单上传；表单上传；支持追加上传单个文件，最大文件 $\geq 5\text{GB}$ ；支持分片上传单个文件，最大文件 $\geq 48.8\text{TB}$ ；
		为满足用户业务突然高峰，让云硬盘的 IOPS 在一定时间内超过上限的能力，云硬盘支持 IOPS Burst
3	#服务能力	支持对象存储单个账号在中国内地各地域的上行及下行带宽 $\geq 10\text{Gbit/s}$ ；
		支持一个存储空间配置生命周期规则 ≥ 1000 条。
4	#安全合规	可以对存储桶/文件设置 ACL，包括公共读、公共读写、私有。支持设置存储桶的 policy 权限，允许/禁止某些客户端对某些存储桶在一定条件下的访问权限。

5.11 文件存储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性能能力	文件存储带宽支持 $\geq 1200\text{MB/s}$ ，读写 4KB 数据块时延支持 $\leq$



		0.5ms，容量支持 $\geq 256\text{TB}$ ；
2	基本功能	提供标准的文件访问协议，可使用具备无限容量分布式文件系统。支持 NFSv3 协议、SMB 2.1 和 3.0；
		支持将存储时常超过 14 天的标准归档转为归档快照，降低存储成本
		支持同一个文件系统可以同时挂载的计算节点 ≥ 5 个，共享访问。

5.12 弹性公网 IP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服务能力	支持弹性公网 IP 带宽峰值 $\geq 400\text{Mbps}$ ；
2	基本功能	提供具备 BGP 多线接入能力，提供电信、联通、移动、等多条线路的直连覆盖；
		提供高精度秒级监控功能，可以实时监控互联网业务流量变化；可查询历史日志支持 ≥ 180 天。
3	#申请 IP	支持申请新的 EIP，在申请时支持申请连续的 EIP，提高网络管理便捷性。 支持申请在 7 天内释放的历史 EIP；

5.13 微引擎服务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提供注册配置中心、微服务治理的能力；
2	#服务能力	提供微服务引擎支持 SLA 的保障率 $\geq 99.95\%$ ；
		支持最大支撑服务提供者参数 ≥ 12000 ，支持最大支撑连接数 ≥ 2000 。



5.14 IPSECVPN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服务能力	单个 IPsec 连接支持的带宽规格最大支持为 1000 Mbps。
		支持对等体存活检测 DPD 功能，NAT 穿越功能，BGP 动态路由功能
		支持单隧道模式，双隧道模式

5.15 高性能数据库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支持上百 TB 级别海量数据存储，提供高可用和高可靠保障、快速弹性升降级、无锁备份等功能；
2	#服务能力	支持存储容量最高 500 TB，最高支持 120 核 920 GB 内存，可在线动态扩容存储和计算资源，扩容时不会影响业务的正常运行。
		提供高可用和高可靠保障、快速弹性升降级、无锁备份等功能；
3	# SQL 优化能力	提供慢 SQL 指标控制、慢 SQL 趋势分析、慢 SQL 统计分析、web 页面慢 SQL 明细查看；提供分析数据库全量 SQL 能力，提供分析 TOP SQL

5.16 应用型负载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面向 HTTP、HTTPS 和 QUIC 等应用层负载场景的负载均衡服务，具备超强弹性及大规模应用层流量处理能力。具备处理复杂业务路由的能力，与云原生相关服务深度集成；
2	#服务能力	支持 HTTP、HTTPS、TCP、UDP 协议监听，转发规则支持基于域名或路径匹配，多证书支持



		支持最大每秒请求数（QPS）100 万，支持最大新建连接数（CPS）100 万，支持最大并发连接数 1000 万
--	--	--

5.17 RocketMQ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解决开源各种稳定性痛点（例如消息堆积、脑裂等问题），同时具备高并发、分布式、灵活扩缩容等云消息服务的能力；
2	#服务能力	提供支持消息存储，支持集群消费模式
		支持将消息按照规则路由到一个或多个 Queue，同时对不符合路由规则的消息进行丢弃。
		弹性 TPS 能力上限支持 5 万次/秒，支持最大连接数为 10 万

5.18 风险识别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为应用提供风险识别验证服务
2	#服务能力	5000 万次/年

5.19 边缘安全加速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支持边缘函数，可以执行 JavaScript 代码，支持客户自定义业务逻辑；支持边缘 kv 存储，实现本地数据存储
		支持边缘容器，边缘直接部署镜像，就近调度。



		支持规则引擎，支持通过规则和简单脚本，实现缓存、响应头、访问控制、请求转换、访问重定向等 CDN 基础功能的二次自主开发
		支持 NS 接管，支持 DNS 管理，可进行 DNS 记录的添加，编辑，删除操作；支持 DNS 分析，支持查询总数、平均每秒查询数、平均处理时间等关键指标
		支持版本管理，通过 CDN 管理测试、灰度、正式多个环节，实现业务的测试和灰度。
		支持客户端证书，客户端和 CDN 的链路上使能 TLS 双向认证（mTLS），从而提升客户端接入的安全等级。
		支持源站证书，支持回源双向校验功能，从而实现双方的安全认证
		支持即时日志。支持制台上实时查看站点访问日志，能够帮助您定位攻击、排查系统故障、调试或测试站点网络连接
2	#安全能力	安全能力，支持 TB 级别的 DDoS 攻击清洗与 Web 应用防火墙防护，以及具备安全分析、bot 管理等能力，为企业提供安全加速。

5.21 实人认证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提供标准 API 接口/SDK 的接入模式
		提供二要素相关能力，支持二代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台居住证的证件号码进行核验
		月度服务可用性不低于 99.9%

5.21 验证码



序号	指标项	规格要求
1	基本功能	支持多种验证形态，如无痕验证、一点即过、滑块验证、拼图验证和图像复原多种验证形态
		提供标准 API 接口/SDK 的接入模式
		支持 WEB，H5 客户端 v3 架构接入
		支持 APP 客户端接入模式
		支持微信小程序接入模式

重要说明：

1、标记了“★”的技术参数属于实质性要求，不接受任何偏离，否则响应无效。

（1）投标人须提供相关承诺函，针对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三、技术要求★3、运维服务要求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 承诺函，并加盖公章。（2）投标人提供相关承诺函，针对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三、技术要求★4、资质要求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 承诺函，并加盖公章，并提供数据中心资源厂商多项资质认证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详见表 2：资质要求）。

2、标记了“#”的技术参数属于重要功能要求。须提供符合规定的技术支持材料（提供的技术支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技术白皮书、网页截图和链接等）。技术支持资料中没有对应指标，或技术支持资料中技术指标不满足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均视为不满足对应参数要求（即负偏离）。如同一技术指标同时提供多份检测报告，以检测报告出具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最近的一份为准。

3、未做“★”或“#”标记的指标的为一般技术指标。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均为正偏离或无偏离的，视为投标人的响应能够实现本次采购的基本功能要求。

4、各项技术参数响应情况的审核依据：如技术参数中明确了审核依据，则以该条技术参数中规定的审核依据为准；如技术参数中未明确规定审核依据，则以投标人响应文件中填写的“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填写的偏离情况为准（如技术参数对采购需求存在



正偏离或负偏离，应据实逐条响应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如技术参数对采购需求没有偏离，可注明“无偏离”即可，无需逐条响应）。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云服务采购 服务合同

甲 方：国家大剧院

乙 方：_____

项目名称：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云服务采购

项目地点：北京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服务采购项目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国家大剧院（甲方）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服务采购经中鼎传鸿（北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理机构）以 _____ 号采购文件以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本合同正文、附件及其补充协议、投标文件、采购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一、标的技术的内容、范围及要求

二、合同期限、地点及方式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

本服务合同总金额为含税价人民币****元（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元（大写：****）。已包含本合同所涉及的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除非甲方另行书面同意，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不得以任何名义要求甲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一）甲方以银行汇款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二）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三）付款方式：

集成部署服务费：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集成部署服务费用的 100% 款项，即含税价人民币****元（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元（大写：****）。

运维保障服务费：

第一期：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运维保障服务费用的 50% 的款项，即含税价人民币****元（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元（大写：****）。



第二期：「运维保障服务期结束且乙方提供运维保障服务报告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运维保障服务费用的****%的款项，即含税价人民币****元（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元（大写：****）。

第**期：「付款条件」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即含税价人民币****元（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元（大写：****）。

.....

（四）乙方收到每一笔付款前，均应向甲方开具相应等额正式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税率为****%，发票内容为：*****；

附：乙方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符合以下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须向甲方重新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 开具虚假、作废、无效发票或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
- 开具发票种类错误或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的。
- 发票信息错误的。
- 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的其他情况。
- 如税率变动，则以不含税价为基数，付款时实际税率结算。

如乙方拒绝重新提供或提供的发票仍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_____

开户支行：_____

账 号：_____

四、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 1、按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向乙方付款。
- 2、允许乙方车辆和工作人员在日常维护和应急抢修时进入甲方区域。



3、保证设备正常用电需求。

4、甲方应对乙方的维护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乙方应予以配合，如对乙方的评定为不合格，甲方有权利要求其更正或解除合同。

5、乙方人员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甲方有权在工作中，对乙方负责本项目的人员工作进行管理及监督，有权对乙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提出质疑并要求其改正。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严格遵照本合同维护管理范围并遵守相关技术规程规定，认真做好平台服务工作。

2、本合同有效期内维护平台安全、稳定运行。

3、如有乙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义务的行为，甲方可自行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对甲方的实际损失负责赔偿，不得拖延。

4、乙方应遵守有关管理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等原因造成事故责任发生的所有赔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给员工或第三方人员造成财产或人身损害的，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争议或纠纷处理

（一）本合同在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发生争议的，在不影响正常使用的前提下，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二）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不可抗力

（一）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洪水、地震及其他灾害，战争，骚乱，火灾，政府征用、没收，法律或政策变化，其他突发事件等。

（二）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由于不可抗力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则该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5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 15 日内提供事件的详细情况及有关主管机关、职能部门或公证机构证明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的证明文件。



（三）因不可抗力而导致任何一方当事人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该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应采取一切必要和适当的措施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四）发生不可抗力，甲乙双方应依据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协商决定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七、违约

（一）违约的处理：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之任何一方不能全面或部分履行本合同，或者履行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均属违约。一方违约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另一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另一方的全部损失。

（二）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甲方可自行组织相关人员履行，费用由乙方承担；因乙方过错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应负责向甲方赔偿损失，不得拖延。

（三）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须承担各项违约、赔偿责任，甲方可以从未支付乙方的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补足，但须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八、其他

（一）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获知对方的经营、生产、商业、技术等秘密，该方必须负责保密且不得作任何使用和对外泄露，保密期包括本合同有效期以及终止本合同后十年内。

（二）若未经甲乙双方同意，不得对本合同内容进行任何形式的修改或删除，且修改或删除须以书面形式达成，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否则，均不产生对本合同之修改或变更之意。

（三）本合同中如有无效、违反法律法规或不可履行的某项或某部分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部分或条款的效力。

（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五）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国家大剧院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传真：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传真：

签订时间：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云服务采购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

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或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注：采用汇款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将原路退还至打款账户，为保证及时退还保证金，请据实填写下表。

供应商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项目名称及编号			
保证金金额			
退款银行名称			
退款银行行号			
退款账号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采购过程中除质疑以外的有关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即授权代表）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
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 3.如采购需求没有任何偏离，本表中包括“无偏离”三字即视为对采购需求没有任何
偏离，无需逐条响应。此种情况下未逐条响应采购需求的不会被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云服务采购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承诺函

说明：

（1）如本项目（包）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供承诺函，则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无需提供《承诺函》。

（2）如本项目（包）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承诺函且该要求设置为★号条款，则须提供《承诺函》（实质性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作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完全响应：

（1）★3、运维服务要求：项目服务期内我单位建立专项服务团队负责完成平台运行过程中出现所有技术问题的处理；在国家法定节假日，以及重要会议期间，我单位提供专人保证维持系统的稳定、安全运行。必要时，根据用户要求提供现场值守服务；国家大剧院互联网营销平台业务系统现已在稳定运行，为保证剧院日常对外演出等活动，我单位在提供服务时需保证现有平台业务系统不中断，持续安全稳定运行。

（2）★4、资质要求：我单位服务具备国内（含港澳台）、国外多地区多数据中心的分布，同时数据中心在北京地区至少包含2个对外提供服务的数据中心（各数据中心的基础设施（电力和网络）互相独立），且提供的两数据中心之间通过光纤直连，跨数据中心（可用区）间的网络延迟不超过5ms，可实现同城双活。

（3）我单位保证在服务合同期间，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更换项目经理。

特此承诺！

承诺方名称：_____

承诺方盖章：_____

签字（签字人以招标文件具体要求为准）：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